

不断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 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十三五”期间全市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盘点

五年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机构改革部署和商事制度改革要求,紧紧围绕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落实,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握市场监管在促进政府职能转变中的重要方向,勇于担当全市市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任务,全面深化市场监管体制改革,不断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十三五”全面开启全市市场监管新征程

“十三五”以来,按照市委、市政府全面深化改革要求,市市场监管局不断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完善顶层设计,加大改革力度,实施市场监管体制改革,创新工作机制和方式,持续营造宽松、便捷准入环境,着力优化公平有序市场竞争环境,全力打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坚决守住“四个安全”底线,市场监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加强顶层设计,改革引领迈入新征程。以全市市场监管机构体制改革为主线,整合原工商、食药监、质监、价监等部门职能,将分散的市场管理整合为一个部门,终结“九龙治水”各自为政局面,贯穿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的新机制。明确把营造宽松、便捷准入环境,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坚守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营造安全放心的市场消费环境,作为“十三五”时期市场监管工作的重点。同时,为了适应市场经济不断发展变化形势,明确提出了新的监管理念和监管模式,强化竞争政策实施,实行质量强市和知识产权战略,健全企业信用监管机制,为新时代市场监管提供方向指引。

持续商事制度改革,营商环境全面改善。“十三五”期间,该局把市场监管商事登记制度改革作为引领全市软环境建设的“突破口”和全市政务服务改革的“主力军”,商事制度改革全面深化拓展,市场主体准入更加宽松,产品准入更加快捷,知识产权创造更加活跃,营商环境大幅提升,为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全市实有市场主体94177户,其中,企业总量达到14403户。企业开办时限由5日缩短至3日,再缩短至1日。集合多部门事项,实行“无纸化”一次申请、一窗受理、一网通办,为商事制度改革以来提升幅度最大时期,实现我市营商环境的大幅跃升。

深入推进公平竞争,市场秩序持续改善。“十三五”以来,市市场监管局打造公平有序市场竞争环境,深入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维护市场公平竞争,为企业优胜劣汰和经济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全地区共清理899份。其中,2018年3月前272份,2018年4月后627份。依法纠正滥用行政权力、行政垄断违法行为。过去5年,查处房地产、医疗医药、学校、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价格案件109件;调处专利侵权案件25件,查处假冒专利案件14件,商标侵权假冒案件42件。

适应高质量消费需求,市场消费环境不断完善。“十三五”以来,市市场监管局切实加强食品、药品、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质量抽检、执法稽查和消费维权,人民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在化解消费纠纷、加强消费教育引导、经营者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打造多点支撑消费增长格局,充分发挥消费对全市经济的拉动促进作用。

扎实推进质量强市战略,产品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十三五”时期,质量监管工作扎实推进,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质量提升行动指导意见,开展名牌创建行动,加强质量安全风险防范,实行“抽检分离”和结果公开。深化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发挥质量基础设施作用,不限免费检测民用“三表”,强化标准化引领带动,提高认证认可供给能力,促进全市产品和服务质量稳定向好,为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市战略提供了有力支撑。

改革创新市场监管手段,信用监管效能有效提升。市市场监管局着力夯实市场监管基础,提升市场监管科学化和信息化水平。整合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实现日常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信用监管机制逐步推进。“十三五”时期,企业年报公示率平均达到95.9%。建立部门间登记信息“双告知”“双反馈”,推进“多证合一”和“证照分离”改革。完善涉企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强化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体

系基本建立,风险排查能力大幅提升,风险防控作用明显增强。开展《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疫苗法》《计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特种设备安全法》《商标法》《广告法》等宣传,不断提高系统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高质量发展,2020年市场监管成效显著

市市场监管局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积极应对疫情防控突发事件,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责任,依法加强市场监管,坚守“四个安全”底线,全面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推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发挥职能优势,坚决打赢常态化疫情防控阻击战。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市场监管局全体干部职工坚守初心、恪守职责,强化执法监管稳市场,深化职能服务活企业,以强有力的举措维护市场秩序,保障我市疫情期间的市场稳定。市局党组和领导班子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疫情防控指示和要求,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措施、最果敢的行动,充分调动全局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充分彰显市局党组高度政治自觉,将疫情防控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全面动员部署。12次召开领导小组工作会议,严格落实防控责任,下发疫情防控市场监管《通告》《通知》《公告》41份,全面落实市场主体责任,执法人员逐户排查、日夜巡查等方式开展疫情防控检查。精准监管,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全市市场监管系统认真抓好八项重点工作,一是坚决取缔和打击野生动物交易。二是严厉打击哄抬物价、囤积居奇、趁火打劫等违法行为,开展价格检查,发出《价格提醒告诫书》2610份。三是靠前服务,进一步加快应急审批。为生产开辟绿色通道,帮助编写企业标准。四是强化疫情期间食品安全监管,开展日夜巡查,强化联防联控,实行疫情防控违法奖励举报制度,规范餐饮业外卖经营,对海鲜、肉类等冷链食品重点监管以及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全面监督检查。五是加大监管力度,重点查处经销假冒伪劣口罩、防护服等违法行为。六是保障市场稳价保供,建立日监测报告制度,对28种副食品价格动态监测,保持市场平稳。七是督促经营单位开展经营场所消毒。八是加强药店销售退烧药登记监管,全市记录购买退烧、抗病毒药物人员176932人次。联防联控,强化部门协同合力。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市场监管组12个部门工作,坚决服从市委、市政府决策,提高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效能。细化各部门职责,制定工作流程,建立四个制度和三个机制,做到反应果断迅速,运转高效有力,执行坚决有力,保障全市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问需企业,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服务。对生产防疫用品和防疫相关的企业登记注册实行特事特办,对复工企业食堂进行细致指导和严格监管,开展“疫情防控期间餐饮服务提升行动”。指导疫情防控企业编写企业标准,对企业压力设备检验检测,保设备安全。服务企业用动产抵押登记办理贷款,解决资金短缺难题,服务企业按时复工复产。

节日期间,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食品大队对聚餐包桌餐饮单位进行食品安全巡查



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食品大队对聚餐包桌餐饮单位进行食品安全巡查

158件,融资26.8亿元;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格致汽车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1000万元。

深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以保食品安全为目标,以提升监管水平为主线,有效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风险,抓好关键环节,落实两个责任。制定监管计划和《日常监管手册》,规范有序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开展肉品综合治理行动、农村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加强疫情期期间食品安全、节假日食品安全大检查等多个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食用农产品销售监管,督促市场开办者和销售者落实主体责任。配合开展“菜篮子”稳产保供,稳步推进肉品质量安全整治,开展创建“放心肉菜示范超市”活动,推动食品销售风险分级管理工作,开展固体饮料等食品专项整治,加大保健品专项整治,推进“寻找笑脸就餐”活动和“明厨亮灶”建设。开展食品安全抽检工作,今年开展食品安全抽检706批次、学校食堂及配餐企业抽检41批次、“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抽检33批次,查处不合格食品案件22件。全面加强冻鲜食品、冷链疫情防控监管,加强进口冷链食品追溯管理工作,对食品进口商、生产经营企业、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商场超市、生鲜电商、餐饮企业等进行全面排查实现全覆盖备案。加强食品安全违法案件查处,严厉打击食品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开展全市食品安全考核和省食安办对我市食品安全考核,我市食品安全工作被评为A等级。加强药品监管,制定年度药品监管工作计划和工作要点,全力推进药品流通领域监管创新,建立了药店负责人主体责任监管等工作七项工作制度,实施网格化监管,完善《药品经营许可证》信息档案。组织召开全市大型医疗机构主体责任专项会议,对全市42家医疗机构相关负责人进行集体约谈。开展“安全用药、依法前行”和“用药安全月”宣传活动。试行《辽源市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推行“电子处方”和“执业药师远程审方”的实施意见》,制定全市《关于推进药品职业化检查员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实行“AB角工作制”,消除监管“盲区”。开展创建“药品经营规范化管理示范店”活动,推广6家示范店,充分发挥优秀企业的示范引领作用,体现出我市药品监管探索“敢为人先”的创新精神。2020年,药品抽样320批次,医疗器械30批次、化妆品40个批次。

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刚性约束。分批次开展医药、建筑、交通、招投标和政府采购、公章刻制等领域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执法检查。推进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建立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和市局重点工作反不正当竞争工作目标责任制、施工图,明确时限,责任到人。加强直销监管,召开“约谈会”,开展打击传销“雷霆2020”专项行动和“三打一护”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工作。部署市场监管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业清源”攻坚行动,惩治乱象,提高违法成本。建立21个商业秘密保护服务站,推进建立商业秘密保护工作。保供稳价开展价格行政执法,组织开展民生价格监督检查,农资价格专项检查、转供电等专项检查。对全市企业经营汽车检测线的13户企业进行稳定价格提醒约谈,约谈企业和经营者及时制止发表涨价言论和串通涨价企图。

加强广告和线上网络交易监管。市市场监管局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闻舆论工作座谈会上指出的“新闻舆论要讲导向、副刊、专题节目、广告宣传也要讲导向”的要求。我市广告行业制作、发布的广告必须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正能量。深入药店、保健品店、商超、电视台、广播电台等重点区域,开展执法检查。重点检查违法广告、虚假宣

起着主管重要的作用。完善量值溯源体系,抓好市场衡器免费检定工作,检查衡器3000余台件,做好“三表”抽检工作,抓好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监督检查和成品油零售企业计量工作。完成吉林省“世界计量日”在辽源启动仪式,对全市1000余台出租车计价器进行强制检定。加强认证认可监管,开展以消防产品、电动自行车等强制性产品认证为重点监督检查和防疫用品认证活动专项整治。向企业普及欧盟CE认证、美国FDA注册相关认证知识,帮助企业规避出口风险。对儿童玩具、小家电CCC认证产品检查。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深入宣传有机产品认证,提供认证服务。发挥标准化技术支撑作用,鼓励企业标准创新,推进“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活动,挖掘辽源地方产业特点,鼓励发展企业标准,推荐企业标准对标达标。指导袜业园区制定《多功能袜》《矿工袜》等10项团体标准,使之成为企业标准的“领跑者”。指导编写《蛋鸡场生物安全管理技术规范》《蛋鸡养殖技术规范》,发展壮大团体标准。推进乡村振兴、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领域标准试点示范建设。编写《东丰县国家级文化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专项试点实施方案》。

引导创新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实力。市市场监管局加强“十三五”知识产权强市布局,开展全市“十四五”时期知识产权强市战略研究,培育企业注册商标、获取专利,跟踪落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措施,引导创新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实力。目前,全市现有专利申请319件,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为167件,注册商标6805件,创历史新高。市市场监管局连续五年指导东丰梅花鹿品牌建设,在2020世界地理标志产业博览会上“东丰梅花鹿”地理标志荣获金奖。这是我市龙泉春酒获得“中国优质酒银奖”后,获得更高层次奖项,再次彰显了品牌在国内外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2020年,办理企业股权出质登记41件,出质股权数额261044.7万元,被担保债权数额246064万元;办理企业动产抵押押



市市场监管局召开2020年药品流通监管工作会议

传。对辖区内移动互联网企业广告发布情况进行排查,到目前共检查各类经营单位384户,停播市广播电台违规广告10条,纠正不当经营行为56个。坚持依法管网、协同管网、审慎管网、以管网网,持续规范网络交易行为,促进网络商品交易持续健康发展。加强网络市场监管,开展“2020网络市场监管专项行动”“清理整治网络销售和宣传‘特供’‘专供’标识商品专项行动”“落实电子商务平台主体责任专项行动”。全市系统网上检查、监测网站、网店10926个次,实地检查网站、网店经营者300个次,检查电子商务产品生产加工单位28家次,督促网络交易平台删除违法商品信息8条,督促网店经营者清理虚假网络信息528条。推进协同管网,增进部门协调、增强监管合力。加强行政指导,推进网络交易主体规范化建设。加强网络经营主体数据管理,运用吉林省网络商品交易监管系统管理网络经营主体数据,新增网络经营主体41个,移进淘汰率220个,系统现存网络经营主体1199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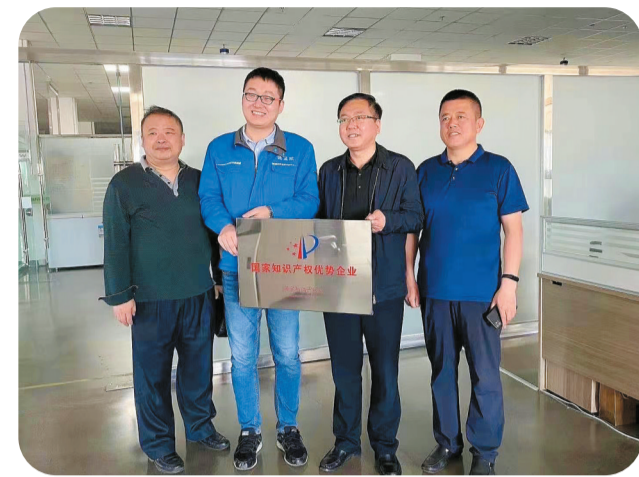
开展专项整治完善市场治理体系。积极构建与我城市治理相适应的目标体系、政策体系、决策体系和监督体系,增强治理的针对性、协同性、有效性。承接市政府安排的专项整治工作5项,牵头开展再生资源回收专项整治,对城区101户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逐户核查,依法取缔无证经营。配合开展占道经营行为和二手车违法经营、市区车辆乱停放和非法投融资专项整治。对经营主体进行逐户排查,建立了监管台账。打击侵权假冒违法行为,在全市系统开展“执法办案能力提升年”活动,强化市场监管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20年,全市系统查处案件117件,罚没款145.71万元。移送公安机关、市扫黑办的36条线索,已立案24件。

强化特种设备和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开展“特种设备安全冬春整治行动”“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危险化学品及压力容器、电梯、龙山辽水安全行”等11个专项整治。加强危化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烟花爆竹销售商户专项整治。开展工业产品质量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儿童用品、家用电器等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加大疫情防控阻击战民用非医用防护用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对民用口罩、洗手液、家用消毒液监督检查和抽查。严防劣质煤炭进入市场销售,开展“禁塑”“禁烧”整治,构建网络市场一体化监管工作机制。

构建新型信用体系和监管体系。持续深入推进滚动年报试点工作,企业年报率92.5%。特种设备生产企业、外商投资企业企业年报率已达到100%,海关企业年报率97.51%。做好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制定计划128个,执行随机抽查任务222次,计划完成率抽查结果公示率均达到100%。全力推进部门涉企信息归集共享公示,全市归集公示行政许可信息7419条,行政处罚信息27104条,累计归集公示行政许可信息26240条,行政处罚信息29075条。

开展创建活动完善促进消费新机制。市市场监管局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作用,把握政策导向,推动消费梯次升级,推动我市“地摊经济”和“夜市经济”发展,打造消费示范商圈、示范街示范店,抓好“米袋子、菜篮子”有效供给,做好消费维权和政策落实工作。做好《吉林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宣传工作,制定落实方案,广泛宣传。做好“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加强“3·15”平台值守。实施“放心消费在吉林”创建活动,开展消费警示、行政约谈,促进诚信经营。对190台出租车购车集体上访事件,经过耐心调解,仅用3天时间使买卖双方达成和解,平息事态。2020年,全市受理投诉1924件,举报3199件、咨询4766件,受理市民热线转办370件,做到件件有回音。

展望“十四五”,市市场监管局将牢固树立“大市场、大质量、大监管”理念,聚焦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加强全市市场监管现代化建设,服务高质量发展,在推进全市市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找准定位、谱写新篇章。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侯彦辉代表国家知识产权局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授牌



市市场监管局召开2020年药品流通监管工作会议

市市场监管局对大型配餐企业及学校食堂集中进行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市市场监管局对大型配餐企业及学校食堂集中进行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市市场监管局对大型配餐企业及学校食堂集中进行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市市场监管局与吉林省药监局辽源检查分局举行2020年“安全用药月”启动仪式暨“药品安全进校园宣传日”活动